

# 失恋日记

作者：小六 来源：网友投稿

本文原地址：<https://xiaorob.com/shuoshuo/fenshou/2582.html>

ECMS帝国之家，为帝国cms加油！

失恋日记

(一) 没有你在的第一天回忆里都是你的好

2015年十月二十号阴天

我叫乔岚，我最爱的女孩子叫高晓文。她是我的女朋友，准确的说，应该是前女友。我有多爱她呢，我跟她说过我早已做好了跟你共度一生的打算，我要功成名就的时候，去千山万水的另外一座城市里，光明正大，喜气洋洋的把你娶回家。我要像至尊宝那样，踏着七彩祥云，身披璀璨金甲，漂洋过海，普天同庆。我要拉着你的手，看遍世界任何一处美景，走遍天涯任何一个角落。可是现在，我们分手了。

就像每一段爱情刚开始的时候一样，我们刚刚在一起时，好的让别人嫉妒。我们两在学校同一个话剧社里，我是副社长，她是表演部副部长。我记得我第一次见到她的时候，是大一上学期的新生专场晚会，我表演完了我的节目之后，坐在观众席里看社团其他的节目。我看见化蝶最后一段，有一个很好看的女生穿着长到拖地的古典水袖，跳了一段很是惊艳的古典舞，我仍然记得，那天她就像一只翩翩起舞的蝴蝶，悄无声息的落在我的心里。

我们在一起，是在大一下学期，依旧是专场晚会，庆功宴的时候。那是我们这群初生牛犊子第一次自己办了一场晚会，晚会效果还算不错，我们都很开心。吃完饭大家一起去通宵唱歌，也许是酒喝的有点多了，午夜的时候，我突然拿出手机，在写字板里打了几个字：

我挺喜欢你的，做我女朋友好不好？

然后，我把手机拿到她面前，说，嘿，给你看个东西。

对，是我向她告白的，我先追的她，爱情里，一旦某一方率先主动了，那他注定会在这段恋爱走向毁灭的时候，遍体凌伤，痛不欲生。

她看完手机上的那一段话，微微的撇了下嘴角。是的，我至今依旧记得那一天她的每一个细微的神情，只要我闭上眼睛，就会像电影胶片一般，哗啦啦的，流过我的脑海。

她细长的手指轻轻的打了几个字：

可是不相信一见钟情。

我拿回手机，转过头，很是认真的对她说，可是我喜欢你啊。

后来很多话，我都有点记不清了，一开始，她是有些不同意的，可我一直坚持，后来，她说，好吧，我答应了。

我记得那一天，我开心的像一个得到了心爱玩具的孩子，高兴的拉着她的手，急匆匆的点歌。我唱了好多好多歌，

她很乖的坐在一边认真的听，听了一会儿，她枕着我的腿，慢慢的睡着了。

后来大概凌晨三点多的时候，她突然迷迷糊糊的醒了，我说这里太吵了，我带你去隔壁没有人的包厢睡吧。她笑眯眯的看着我说，好啊。

我们在另外一个没有人的包厢，头挨着头，一起睡着了，后来第二天走的时候，她跟我说，你睡着的样子真萌。

五月三十号的午夜，三十一号的凌晨。我们爱情的萌芽，我这很多年里，最开心的一段时光的起点。

(二) 没有你在的第二天世界末日也不过如此

2015年十月二十一号小雨

昨晚是什么时候睡着的？我已经不记得了，当我看到清晨第一缕阳光的时候，眼睛酸涩的几乎睁不开。

我只记得，周围浓浓的黑夜密不透风的包裹了我，我拿着手机，一张一张翻看着我们以前在一起的很多照片。

我们第一张照片是五月三十一号那天晚上，我们在一起的第二天，我和我的舍友们一起去唱歌，我轻轻的搂着你，对准相机大声的喊，茄子。你害羞的捂着脸，不停的嘟囔着，不要拍，不要拍，好丑的！我宠溺的看着你，眼睛里是我很久以来都没有过的温柔的光。

怎么会丑呢？

是的，虽然你不是传统意义上的美女，眼睛不大，身材也不高挑，可我不知道为什么，就是很喜欢很喜欢你。

我从床头拿过手机，解锁，5.0英寸的屏幕上，依旧是那张熟悉的笑脸。

那一次，你穿着古典水袖装参加一次你们学院的晚会，我去接你的时候，你在后台一个人悄悄拍了一张照片，后来回去之后，你在照片旁边p了三个字，爱乔乔，并且把他传给了我。我毫不犹豫的用它替换了手机壁纸。

我也不是没有想过换壁纸，可是当我用了一个下午的时间换了无数张壁纸，终于发现没有一个顺眼的时候，我终于决定，还是用你的那张照片吧。侵犯肖像权就侵犯吧，反正，也不会有人知道。

起床，机械般的刷牙，洗脸。空荡荡的屋子里，又只剩下我一个人。白的晃眼的大理石墙壁映着我孤孤单单的一个人。这座屋子里，这个小区里，这座城市里，只有我一个人。

本来今年我该去读大二了的，偏偏生了一场不大不小的病，因为学校又隔得远，最终选择了休学一年。

这座小县城里，几乎所有平日里的朋友都出门上学了，整个城市只有我一个人。随便煮了一点面条，将就着吃了。习惯性的打开电脑，登上英雄联盟，好友列表都是灰的，朋友们都在上课。一个人又实在不想玩，索性盯着屏幕发起了呆。

突然想起来，电脑d盘里我存了好多你的照片，我点进去d盘，右击那个很是显眼的叫做软萌淑女乖乖的相册，狠了狠心，然后把鼠标停在删除这一栏里。

盯着是否把软萌淑女乖乖移除到回收站里这几个字，突然间，我又仿佛泄了气的皮球，终于还是没有丢进回收站。

是啊，我总是这么优柔寡断，用我朋友的话说，就是挺没意思的。不过，我不懂他的有意思是什么意思。如果是像他一样玩弄感情，换女朋友就跟换衣服一样的话，那我情愿一辈子都挺没意思的。

我又把电脑重重的和上，躺在床上，点击手机连接音响，开始放歌。

一个人的时候我喜欢把音响开的很大，然后就会有一种不是一个人的感觉，其实说白了，只是一种来自于心底的对孤独的惧怕与抵抗。

是不是有很多人都跟我一样，越是难过越是喜欢听歌，越是听歌又越是难过。

也许时间是一种解药，也是我现在正服下的毒药。杰伦的彩虹，我是一个不折不扣的jay迷，我之前还跟她说，我要带她去看2016年杰伦的演唱会。

看不见你的笑我怎么睡得着，你的身影这么近，我却抱不到。其实你的身影，早就离我很远很远了，只是我一个人还喜欢沉浸在自己的回忆里，抽丝剥茧，忧伤缭绕。

（三）你说不爱了就是不爱了可是我却还是很爱你

2015年十月二十二号阴

其实早在十月初，我就觉得我们的感情变淡了，你说你要拍微电影，学校里又很忙，所以很少跟我讲话，我也一直在心里安慰着自己，是啊，是你太忙了，忙到有时候一个短信都没空发。

直到有一天，你突然跟我说，要不然，你放弃我吧，我不喜欢了。

我拿着手机，目瞪口呆的像个傻子。我几乎颤抖着打出几个字，不可能，我不可能放弃你的，你知道的。

她跟我说，不就是一个女生嘛，不就是谈个恋爱嘛，有那么重要吗？

其实那一刻，我都不知道怎么回答你，是的吧，也许我对你，也就只是一个男生一次不轻不重的恋爱那般简单，那般容易丢下，你可以说不爱就不爱了，只是因为你没那么喜欢我了，可是我呢，我每天一个人呆在千山万水之外的另外一座城市，你给我发的每一个信息都可以牵动我一喜一怒，可以让我开心让我难过，我最想做的就是能跟你多说些话，我甚至一直算计着回校的日子，一天一天的盼望着我们重新见面的那一刻，你却突然跟我说，放弃我吧。

其实我也应该知道的，异地恋本来就不可靠，那种虚无缥缈的存在感，又哪里抵抗得过千山万水无法跨越的距离。

其实我也应该早就有准备的，准备好世界坍塌，末日来临的这一刻，只是我们曾经在一起的时候太好了，好的我失去了所有的危险意识，好的我以为你永远不会离开我。

你跟我说，你以前不是答应过我，只要我感觉厌烦了，不想在一起了，你就不会缠着我，会离开我吗？

是啊，我是曾经答应过你，可是，你记不记得，有一次我们在操场上溜圈，你牵着我的手，仰起头看着我，眼睛眯成了可爱的月牙。

你跟我说，萌哒哒，只要你不先不要我，我就不会先离开你。

既然你说过的话都不算数了，那现在我不愿意放弃你，也不算我毁约在先啊。

（四）你在我悠长的回忆里像空气一样避无可避

2015年十月二十三号晴天

难得的晴天，在家闷了三天了，终于决定一个人出去走走。否则在这样把自己闷在家里，我想我快在回忆里溺死了。

走到楼梯口，看见一排排自行车摆在那里，脑袋就仿佛不受控制一般，自动浮现出我们以前一起踩着双人单车，嘻嘻哈哈的去天鹅湖广场的场景。

我努力的控制自己不要去想关于你的一一点一滴，故作没看见那些自行车一般，自顾自的往外走。

都快入冬了，街道边那座公交站的小凳子上，飘满了洒落下的枯萎的树叶。突然，我又想起了，以前和你出去散步，走累了就坐在路边的公交站台上休息。我趁你不注意的时候，轻轻的吻了你，你红着脸躲了躲，声音温柔的仿佛

风笛。

干嘛啊，大庭广众的。

我摇了摇头，怎么又想起你了，说好的要把你忘掉的。

我微微发了一下呆，随即继续往前走。“滴滴滴”随着刺耳的喇叭声，二路公交车到站台了。

真的，脑子就像不是自己的一般，自动浮现出以前送你去兼职上班，一起挤公交的场景。

我们站在狭窄的车厢里面，我把双臂圈成一个圆，小心的保护着你，我问你，干嘛不打车去啊？公交车这么挤，又不差那点钱。

你贴着我的胸口，笑咪咪的望着我，眼睛里是无限明媚的温柔，没关系，我想跟你一起挤公交。

可是现在呢？我还想跟你一起做很多很多事，你却突然不要我了。

我终于放弃了抵抗，我知道，很长很长的一段时间里，你都会停留在我悠长的回忆中，像空气一般避无可避。

（五）连输入法都替我记住了你你要我怎么忘记

2015年十月二十四号小雨

秋雨连绵，一下子，我们分手都快一个星期了。

qq空间对你设置的特别关心还没有取消，你最近好像微电影快拍完了，空间里时常上传一些很好看的剧照。阳光下，你眉眼如画，黑发如瀑。

其实，知道你过的很好，我也挺放心的，虽然我知道我说这种话就像是电影里傻逼一样的被抛弃者，无可奈何又无能为力的自我安慰，不过实际上，我确实在自我安慰，难道不是吗？

已经下定决心要忘记你了，就像我一个朋友说的一样，生活里除了爱情，还有别的呢！

对，除了你，还有别的呢！还有我最爱的音乐，我的游戏，我的小说，我的杰伦。

嗡嗡嗡，手机传出一阵轻微的震动。是一个朋友问我什么时候回学校聚一聚。我笑了笑，熟练的打了几个字。

十二月份回学校吧。

谁知道，我打完十二月份之后，连着摁了回学校的首写，hxx，跳出来的竟然是你的名字，高晓文。

原来，我用的是九键输入法，g和h，x和x，w和x恰巧是在同一个键位，以前输入的时候输入次数太多了，系统都默认的记住了你的名字。

我苦笑的看着自动跳出来的你的名字，心里莫名的揪着疼起来。

你看，你总是让我忘记你，我也总是下着决心忘掉你，可是现在连输入法都替我记住了你，你要让我怎么忘记？

（六）回忆是无法触及的伤没有后记的后记

都快入冬了，距离我们分手也已经两个星期了，就像杰伦的一首歌里唱的一样，日子开始过，我没你照样过，我会很难受，也会默默的接受，反正在一起的时候都有开心过，就足够。其实直到现在，我坐在冰蓝色的窗户前，看着窗外的万家灯火，远处码头上传来的汽笛声恍若隔世，我开始写这篇后记，还是不敢去看我上面究竟写了些什么。因为一看到那些我亲手写的很多很多美好的细节，一想到那些曾经在一起的美好到让人嫉妒的时光，心里就闷的发慌。我不知道我现在的状态，是不是真的忘掉你了，也许是吧，也许不是吧，也不知道我在你心里还有什么样的回

忆。不过，好像也都没有什么意义了。

这一篇好像是我写过的用的最少的华丽辞藻的文，也是我写的最快的一篇，其实之前开了个头，没有想往下写的意思，因为我一往下写，就要逼着自己去想以前很多在一起时候的细节，一想到曾经的我们，心里就剧烈的就揪着疼。我已经花了半个月时间逼着自己忘掉你，现在却又要逼着自己去回忆那些在一起的时光。

回忆真的会变成无法触及的伤口，这些没有后记的后记。

更多 分手日志 请访问 <https://xiaorob.com/shuoshuo/fenshou/>

文章生成PDF付费下载功能，由[ECMS帝国之家](#)开发